

140.税收优惠资格取消

【功能概述】

纳税人可通过本功能在线取消税收优惠资格取消

【办理路径】

江苏税务电子税务局〔首页〕→〔我要办税〕→〔税收减免〕→〔税收优惠资格取消〕

【办理流程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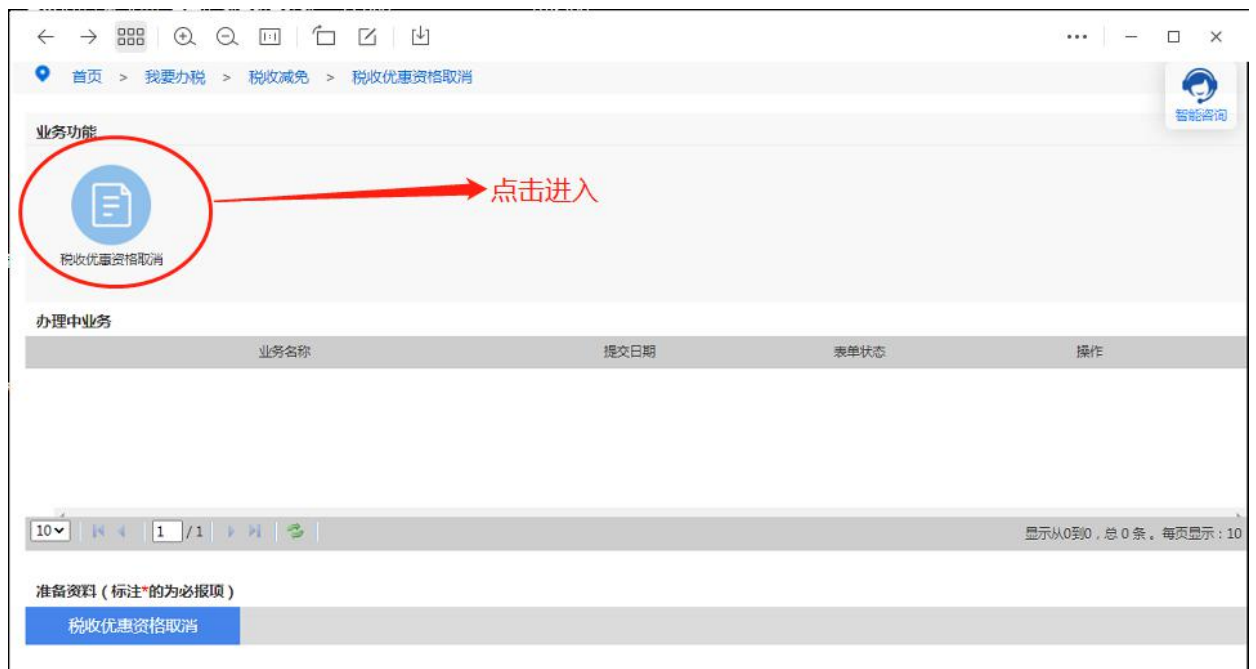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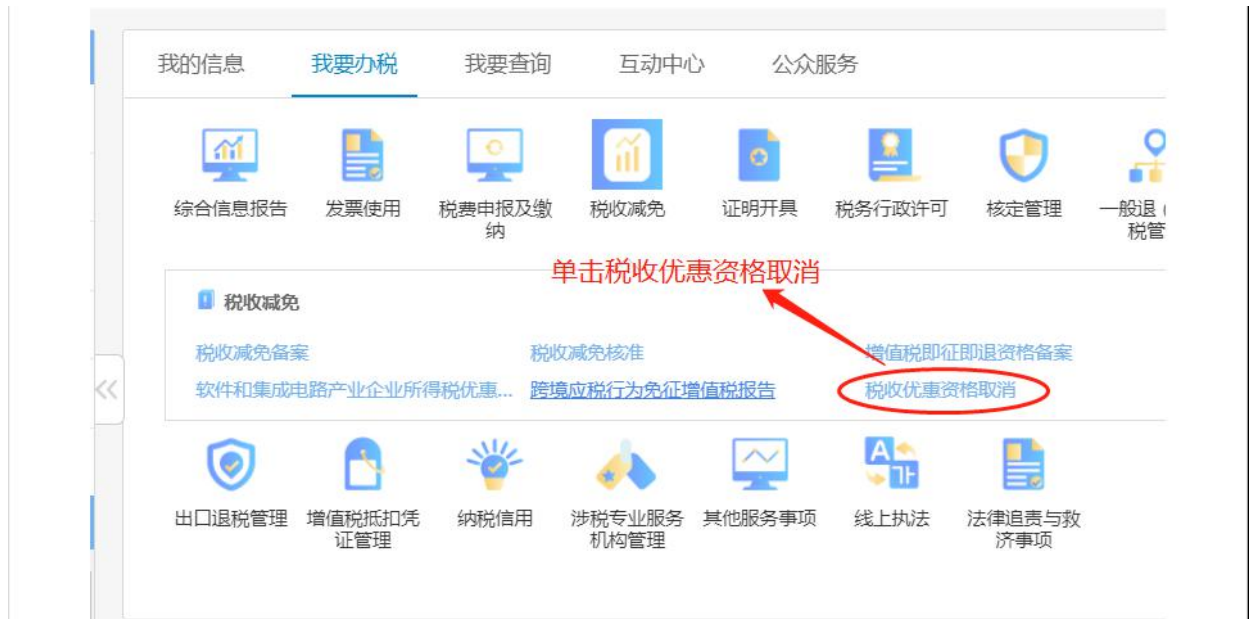
网上申请→（税务机关受理）→出件

【具体操作】

1.纳税人通过扫码等方式登录江苏省电子税务局，进入首页单击“我要办税”模块，接着单击“税收减免”功能



2.进入“税收减免”功能模块后选中“税收优惠资格取消”，页面跳转后单击“税收优惠资格取消”。



3.选定对应的申请减免取消的税种（目前电子税务局可供申请的税种有车船税，契税，耕地占用税，车辆购置税）；接着选中申请原因及确定优惠终止日期；接着点击增行据实填写申请税目明细（可在税源维护模块获取明细）；最后上传税收优惠取消申请表（可在省局官网下载电子档）。

返回主页 保存 选定相应税种，填写原因及日期

纳税人识别号: 91321281694518428G 纳税人名称: 江苏板桥保险代理有限公司

提示: 双击车船税、契稅、耕地占用稅行，若本行“选择”框可勾选，请直接维护，否则请在页面下方的：“车船稅”、“契稅”、“耕地占用稅”维护栏；双击车辆购置税行，可在“车辆购置税”栏查看申报车辆信息。

选择	征收项目	稅收优惠事項	原有效期起	原有效期止	*取消原因	*停止享受日期起	车辆识别代号		
共0条									
车船稅	契稅 耕地占用稅 车辆购置税								
批量设置选中车辆、船舶优惠資格取消原因和停止享受日期									
	取消原因	-----请选择-----		停止享受日期					
车辆享受减免优惠信息									
选择	车辆识别代号	发动机号码	厂牌型号	号牌号码	原有效期起	原有效期止	年减免稅額 年应納稅額	*取消原因	*停止享受日期
船舶享受减免优惠信息									
选择	船舶识别号	船舶名称	原有效期起	原有效期止	年减免稅額	年应納稅額	*取消原因	*停止享受日期	
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点击增行，输入减免稅目明細 </div>									

上传申請电子档

附件名称		附件状态
稅收优惠資格取消申請表		必報 選擇 未上传

4.所有信息填写完毕后，点击“保存”，保存成功后单击“提交”，后台审批通过后优惠自动终止。

返回主页 保存 智能咨询

纳税人识别号: 91321281694518428G 纳税人名称: 江苏板桥保险代理有限公司

提示: 双击车船稅、契稅、耕地占用稅行，若本行“选择”框可勾选，请直接维护，否则请在页面下方的：“车船稅”、“契稅”、“耕地占用稅”维护栏；双击车辆购置税行，可在“车辆购置税”栏查看申报车辆信息。

选择	征收项目	稅收优惠事項	原有效期起	原有效期止	*取消原因	*停止享受日期起	车辆识别代号		
共0条									
车船稅	契稅 耕地占用稅 车辆购置税								
批量设置选中车辆、船舶优惠資格取消原因和停止享受日期									
	取消原因	-----请选择-----		停止享受日期					
车辆享受减免优惠信息									
选择	车辆识别代号	发动机号码	厂牌型号	号牌号码	原有效期起	原有效期止	年减免稅額 年应納稅額	*取消原因	*停止享受日期
船舶享受减免优惠信息									
选择	船舶识别号	船舶名称	原有效期起	原有效期止	年减免稅額	年应納稅額	*取消原因	*停止享受日期	
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填写完毕后保存提交 </div>									

上传申請电子档

附件名称		附件状态
稅收优惠資格取消申請表		必報 選擇 未上传